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
討 論 文 件

立 法 會 民 政 事 務 委 員 會
劃一民事務局局長政策範疇內
各項市政設施和服務的收費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劃一民政事務局局長政策範疇內各項市政設施和服務收費的建議。

背景

2. 現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大部分康體設施和服務及食物環境衛生署所發的公眾娛樂場所牌照仍沿用兩個前市政局訂下的收費，而兩局在收費水平及安排上均有所不同。行政長官在《二零一三年施政報告》中宣布，將修訂法例，劃一市區及新界同類市政設施及服務收費水平，以較低者為準。我們正着手進行劃一有關收費的安排，以期在今個立法年度內通過有關修訂法例草案。

建議

康文署轄下康體設施和服務的收費

劃一收費的建議安排

3. 康文署提供的康體設施和服務種類繁多，有關的收費涉及近 1 000 項，其中約有 130 項收費涉及附屬法例修訂。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第 124J(1)條及 124L(1)條，公眾游泳池入場費、租用網球場、籃球場、壁球場、足球場、乒乓球檯及羽毛球場收費和度假營入營費用，以及公眾保齡球場、公眾溜冰場及桌球場的領牌費用，需經立法會通過有關收費的修訂附屬法例草案。

4. 我們建議首先處理涉及法例修訂的約 130 項收費，並按下列原則劃一收費：

- (a) 市區及新界同類康體設施和服務的不同收費以較低者為準；及
- (b) 參考新界的收費模式，在市區增設非繁忙時段收費。

舉例來說，目前市區的公眾游泳池的入場費為 19 元，不設非繁忙時間收費；而新界的公眾游泳池入場費於繁忙時間（即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為 20 元，非繁忙時間（即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為 17 元。按上述原則劃一收費，建議所有公眾游泳池的繁忙時間入場費將會定為 19 元，而非繁忙時間收費則定為 17 元。有關涉及法例修訂的設施及服務現時及在劃一後的 80 項收費詳列於附件一。

5. 至於其他約 850 項非由法例訂立的康體設施及活動收費項目，我們亦會以上文第 4 段的原則劃一收費，即以較低者為準。由於兩個前市政局在市區及新界舉辦的同類康體活動，在參加人數、節數、學員與導師比例和學員與場地比例均略有不同，我們在推行劃一活動收費時，亦會一併統一同類活動的安排。

劃一市區及新界的繁忙及非繁忙時間

6. 現時市區及新界各項設施的繁忙及非繁忙時間略有不同，以陸上康樂設施來說（如羽毛球場及網球場），兩者的分別在於平日下午 5 時至 6 時及星期六下午 1 時前於市區屬繁忙時間，而於新界則為非繁忙時間。

7. 近年市民的生活模式有所改變，例如延長平日的工作時間以推行五天工作周。因此，為配合實際情況，我們建議平日下午 6 時前及星期六下午 1 時前使用設施按非繁忙時間收費¹。我們在稍

¹ 現時市區雖然沒有非繁忙時間收費，但在預訂安排則設有繁忙時間及非繁忙時間的預訂限額，例如陸上康樂設施如體育館主場，團體於繁忙時間可預訂的時數只可佔同一場地同類設施每月繁忙時間總時數的三分之一；而市民則可預訂三分之二的時段。在非繁忙時間內，團體預訂的限額則由有關場地經理根據個別設施的使用模式釐定，但預訂球場的數目一般不得超過球場總數的三分之二。以新收費為基礎，就團體預訂場地而言，非繁忙時間將為平日 6 時前，其餘時段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全日為繁忙時間。

後進行全面檢討各項康體設施服務的收費結構和水平時，會同時檢討有關繁忙及非繁忙時間收費安排，以進一步滿足不同使用者的需要。

公眾娛樂場所牌照費用

8. 《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第 172 章)(下稱“條例”)就發出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事宜作出規定。根據條例第 7(1)(ba)條，民政事務局局長可藉規例就有關牌照而須繳付的費用，包括就牌照或牌照複本的發出、續期或修訂而須繳付的費用訂定條文。我們建議根據第 7(1)(ba)條訂立一條新規例，劃一市區和新界的公眾娛樂場所牌照費用，涉及的牌照費用合共 20 項，收費詳列於附件二。

推行時間表

9. 我們計劃於 2013 年 5 月向立法會提交有關附屬法例草案。於立法會通過修訂有關附屬法例草案後，我們預計可於本年中首先就公眾保齡球場、公眾溜冰場及桌球場所領牌費用及公眾娛樂場所牌照費用實施新收費，並在完成更改康體通系統的收費設定後，陸續實施康體設施及活動的劃一收費。

10. 因應《二零一三年施政報告》的要求，我們會在稍後全面檢討各項康體設施服務的收費結構和水平，當中考慮的因素包括推動體育發展和推廣「普及體育」的政策目標、康體設施及活動的收回成本比率、設施的使用率、以及市民的負擔能力和接受程度等。在完成檢討後我們會就建議諮詢公眾。

財政承擔

11. 在立法會通過修訂有關附屬法例草案，以較低者原則劃一 150 多項收費後，預計約有 700 萬人次受惠，政府會每年少收約 2,000 萬元。

公眾諮詢

12. 康文署已於2013年3月就其轄下設施及服務的劃一收費建議諮詢體育委員會轄下的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及各區區議會主席和副主席，他們均支持有關劃一收費，並以較低者為準的建議。

徵詢意見

13. 請委員備悉本文，並就劃一的收費建議提供意見。

民政事務局
2013年4月

涉及附屬法例修訂的收費康體設施及服務

(A) 康體設施收費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I. 公眾游泳池(每一節)			
1. 一般人士入場費			
繁忙時間	市區	19	19
	新界	20	
非繁忙時間	市區	19	17
	新界	17	
2. 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9	9
	新界	9	
非繁忙時間	市區	9	8
	新界	8	
II. 公眾遊樂場地			
(一) 籃球場 (每小時)			
1. 籃球場(無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148	82
	新界	82	
非繁忙時間	市區	148	57
	新界	57	
2. 籃球場(無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74	41
	新界	41	
非繁忙時間	市區	74	29
	新界	29	
3. 籃球場(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236	148
	新界	148	
非繁忙時間	市區	236	120
	新界	120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4. 籃球場(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18 74	74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18 60	60
(二) 羽毛球場 (每小時)			
1. 羽毛球場(無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37 48	37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37 34	34
2. 羽毛球場(無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8.5 24	18.5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8.5 17	17
3. 羽毛球場(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59 66	59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59 51	51
4. 羽毛球場(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9.5 33	29.5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9.5 26	26
(三) 乒乓球檯 (每小時)			
1. 乒乓球檯(無空調)一般收費(註三)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2 -	不適用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2 -	不適用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2. 乒乓球檯(無空調)優惠收費 (註三)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6 -	不適用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6 -	不適用
3. 乒乓球檯(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1 14	14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1 13	13
4. 乒乓球檯(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0.5 7	7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0.5 7	7
(四) 壁球場 (每節 30 分鐘)			
1. 壁球場(無空調)一般收費(註三)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7 17	不適用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7 13	不適用
2. 壁球場(無空調)優惠收費(註三)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8.5 8.5	不適用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8.5 7	不適用
3. 壁球場(空調)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7 27	27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7 18	18
4. 壁球場(空調)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3.5 13.5	13.5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3.5 9	9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五) 網球場 (每小時)			
1. 戶外無泛光燈照明網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42	42
	新界	52	
非繁忙時間	市區	42	34
	新界	34	
2. 戶外無泛光燈照明網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21	21
	新界	26	
非繁忙時間	市區	21	17
	新界	17	
3. 戶外有泛光燈照明網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57	57
	新界	73	
非繁忙時間	市區	57	57
	新界	67	
4. 戶外有泛光燈照明網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28.5	28.5
	新界	36.5	
非繁忙時間	市區	28.5	28.5
	新界	34	
(六) 足球場 (每節 90 分鐘)			
1. 人造草地標準足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168	168
	新界	170	
非繁忙時間	市區	168	130
	新界	130	
2. 人造草地標準足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84	84
	新界	90	
非繁忙時間	市區	84	70
	新界	70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3. 小型人造草地足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90	84
非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70	70
4. 小型人造草地足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42	
	新界	50	42
非繁忙時間	市區	42	
	新界	40	40
5. 天然草地標準足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168	
	新界	230	168
非繁忙時間	市區	168	
	新界	170	168
6. 天然草地標準足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120	84
非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90	84
7. 小型天然草地足球場一般收費			
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	84
非繁忙時間	市區	84	
	新界	-	84
8. 小型天然草地足球場優惠收費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42	
	新界	-	42
非繁忙時間	市區	42	
	新界	-	42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七) 度假營			
1. 日營一般收費 (每人)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6 26	26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7 17	17
2. 日營優惠收費(每人)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3 13	13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8.5 9	8.5
3. 黃昏營一般收費 (每人)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26 26	26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7 17	17
4. 黃昏營優惠收費(每人) (註二)			
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13 13	13
非繁忙時間	市區 新界	8.5 9	8.5
5. 宿營 5 月至 10 月一般收費(營舍房間提供冷氣) (每人/每晚)			
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90
	團體營	市區	81
	團體營	新界	82
非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66
	團體營	市區	57
	團體營	新界	65

收費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註一) (元)	劃一收費 (元)
6. 宿營 5 月至 10 月優惠收費(營舍房間提供冷氣)(註二) (每人/每晚)			
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45	45
	團體營 市區	40.5	40.5
	團體營 新界	41	
非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33	33
	團體營 市區	28.5	28.5
	團體營 新界	32	
7. 宿營 11 月至 4 月一般收費(營舍房間不提供冷氣) (每人/每晚)			
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73	73
	團體營 市區	64	59
	團體營 新界	59	
非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50	50
	團體營 市區	42	41
	團體營 新界	41	
8. 宿營 11 月至 4 月優惠收費(營舍房間不提供冷氣)(註二) (每人/每晚)			
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36.5	36.5
	團體營 市區	32	30
	團體營 新界	30	
非繁忙時間	家庭營 市區	25	25
	團體營 市區	21	20
	團體營 新界	20	

註一： 現時市區及新界區康體設施的繁忙及非繁忙時間如下：

市區游泳池不設非繁忙／繁忙時間，新界區游泳池的安排為

非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全日（公眾假期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全日

市區陸上康體設施

非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開放時間至下午 5 時（公眾假期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下午 5 時到晚上 11 時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全日

新界區陸上康體設施(天然草及人造草地球場除外)

非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開放時間至下午 6 時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六	開放時間至下午 1 時 (公眾假期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下午 6 時至晚上 11 時
	星期六	下午 1 時至晚上 11 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全日

新界區天然草及人造草地球場

非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開放時間至下午 6 時 (公眾假期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下午 6 時至晚上 11 時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全日

市區及新界區度假營

日營、黃昏營	非繁忙時間	星期一至五 (公眾假期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宿營	非繁忙時間	星期日至星期五 (公眾假期前一晚除外)
	繁忙時間	星期六晚及公眾假期前一晚

註二： 各項設施的優惠收費安排如下：

設施	劃一收費後優惠收費適用的人士
1. 公眾游泳池	<u>任何時間</u> (包括繁忙時間，即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i) 3 歲或以上至 14 歲以下人士 (ii) 年滿 60 歲或以上人士 (iii) 殘疾人士及其一名陪同者 (iv) 全日制學生 <u>3 歲以下兒童免費</u>
2. 籃球場、羽毛球場、乒乓球檯、壁球場及網球場	<u>非繁忙時間</u> (平日場地開放後至下午 6 時，公眾假期除外)及 <u>星期六場地開放後至下午 1 時</u> ，公眾假期除外： (i) 年滿 60 歲或以上人士 (ii) 全日制學生 <u>任何時間</u> ： (i) 殘疾人士
3. 足球場	<u>非繁忙時間</u> (平日場地開放後至下午 6 時，公眾假期除外)： (i) 年滿 60 歲或以上人士 <u>任何時間</u> ： (i) 殘疾人士

設施	劃一收費後優惠收費適用的人士
4. 度假營	<p><u>非繁忙時間</u>（日營/黃昏營為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宿營為星期日至五，公眾假期前夕除外）：</p> <p>(i) 全日制學生</p> <p><u>任何時間</u>：</p> <p>(i) 3 歲或以上至 14 歲以下人士</p> <p>(ii) 年滿 60 歲或以上人士</p> <p>(iii) 殘疾人士及其一名陪同者</p> <p>3 歲以下兒童免費</p>

註三： 由於康文署現已不再提供室內無空氣調節的乒乓球檯及壁球場，這兩個收費項目將會取消。

(B) 遊樂場所牌照

收費細則	市區/新界	現時收費 (元)	劃一收費 (元)
I. 簽發或續發遊樂場所牌照每年收費			
1. 桌球館牌照(每張桌球枱)	市區 新界	200 585	200
2. 公眾保齡球場牌照(每條球道)	市區 新界	490 485	485
3. 公眾溜冰場牌照	市區 新界	3,520 7,295	3,520
II. 發給牌照複本、牌照的批註或修訂			
	市區 新界	140 225	140

建議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劃一費用

編號	項目	現時費用		擬議費用
		市區	新界	
1	發出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戲院／劇院)，而有關場所可容納：	牌照有效期為 12 個月		
	(i) 不超過 500 人	14,260 元	13,775 元	13,775 元
	(ii) 500 人以上，1 000 人以下	17,830 元	16,510 元	16,510 元
	(iii) 1 000 人以上，1 500 人以下	22,460 元	20,675 元	20,675 元
	(iv) 1 500 人以上	26,930 元	24,785 元	24,785 元
2	發出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戲院及劇院除外)			
	(i) 牌照有效期不超過 1 個月	1,790 元	1,655 元	1,655 元
	(ii) 牌照有效期超過 1 個月，不超過 3 個月	5,360 元	4,945 元	4,945 元
	(iii) 牌照有效期超過 3 個月，不超過 6 個月	10,710 元	9,910 元	9,910 元
	(iv) 牌照有效期超過 6 個月，不超過 12 個月	17,830 元	16,510 元	16,510 元
3	費用的減少 如《公眾娛樂場所規例》(第 172A 章)第 178 條適用，發牌當局可減少就有關牌照須繳的費用 ¹	一次過		
		140 元	520 元	140 元
4	牌照複本的發出或牌照的修訂	140 元	155 元	140 元

¹ 根據《公眾娛樂場所規例》(第 172A 章)第 178 條，如發牌當局覺得某公眾娛樂場所會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為本條的目的而推薦的宗教、慈善或福利團體、組織或機構經營或使用，或由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如此推薦的教育機構或組織經營或使用，則發牌當局可減少或免去就有關公眾娛樂場所牌照須繳的費用。根據現行安排，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申請人如符合規例訂明的上述準則，則可繳付上文第 3 項指明的費用。